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433　证券简称:太安堂　公告编号:2013-036

2013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2）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太安堂	股票代码	00243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小卫		
电话	0754-88116066-188		
传真	0754-88105160		
电子信箱	t-a-t@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87,302,006.02	204,451,381.69	40.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752,021.75	28,209,238.15	4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9,380,326.70	28,047,653.75	40.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6,543,731.61	48,961,376.66	-195.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28	-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28	-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3%	2.79%	-0.6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00,818,394.10	2,177,309,831.44	5.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81,843,000.86	1,851,125,979.11	1.66%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9,951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太安堂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63%	93,500,000	93,500,000	质押	20,000,000
柯少芳	境内自然人	7.16%	19,900,000	14,925,00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国有法人	5.76%	16,000,000	16,000,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	10,000,070	10,000,000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4%	9,000,000	9,000,00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7%	8,245,272	8,000,000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88%	8,000,000	8,000,000		
江苏瑞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	8,000,000	8,000,000	质押	8,000,000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深	其他	2.88%	8,000,000	8,000,000		
广东金皮宝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7%	6,600,000	6,6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江苏瑞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深等七家机构为公司201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配售新股成为公司前10名股东,持股时间从2012年12月25日起锁定12个月。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3年1-6月,公司在股东的大力支持和董事会的领导下,通过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加强经营管理工作,使公司保持良性、持续的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以"建成世界一流的以中药现代化为特色的大型药企"为发展目标,做好特色中药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拓展公司在安徽和吉林的中药材的生产与经营领域,成功实现宏兴集团的快速发展。公司在生产、营销、产品等多个方面投入大量资源,加快项目建设步伐,加大资源整合力度,逐步形成以中药皮肤类药、心脑血管类药、不孕不育类药等几大系列产品和中药材经营为核心的公司利润增长点,公司以效益为目标,围绕生产升级、资源整合、研发创新、市场拓展、内控规范、社会责任等方面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公司各项主要经营指标均创较好成绩,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实现持续增长。

2013年1-6月,公司认真执行年度计划目标,顺利地完成全年经营管理任务。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8730.20万元,同比增长40.52%;实现净利润3975.20万元,同比增长40.92%。2013年上半年公司主要生产、经营与管理情况如下:

1、生产能力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多项生产技术改造项目实施完毕并陆续实现投产,公司主要生产剂型均符合国家《药品生产管理规范要求》。除了宏兴集团外,公司的药品生产和提取车间均获得国家新版的《药品GMP认证》,解决公司生产能力瓶颈问题,增强公司在中药制药行业的技术和生产优势,充分发挥公司现有丰富的产品资源和多个独家品种优势,实现公司市场规模的快速拓展,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2、加强市场拓展和销售网络覆盖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完善销售管理体系,加强市场拓展和品牌建设,加强商务招商管理、渠道合作和市场营销,使市场网络向深度和广度拓展。公司成立"太安堂金牌终端联盟",全力拓展销售终端市场;建立医院销售队伍,全力推进医院终端市场;组建商务管理机构,全面拓展商业合作;组建电子商务部门,启动拓展公司药妆及保健品市场。通过以上举措,继续拓展公司的不孕不育类药、中药皮肤类药、心脑血管类药、妇女儿童类药、药妆及保健品等主要系列产品的销售增长。

3、加强对收购企业的整合

报告期内,公司已顺利完成对并购企业宏兴集团的整合,通过2012年派驻管理人员、注入资金、生产改造项目建设、品牌宣传和渠道整合,成功整合并购企业的资源优势。通过整合,宏兴集团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保持持续快速增长。

4、进入中药材经营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努力寻求业务拓展,努力拓增新的业务和利润增长点,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抚松太安堂长白山人参产业园有限公司拓展人参经营业务,公司全资子公司太安堂(亳州)中药饮片有限公司拓展中药饮片经营业务。

5、加强研发和产品创新

公司加大研发和产品创新力度,充分利用公司的广东省中药皮肤药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中国中药协会嗣寿法皮肤药研究中心、中华中医药学会皮肤病药物研究中心、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中医药妇科用药重点研究室等研究平台,全力构建公司的研发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产品标准研究工作,与中国中医科学院中药资源中心共建"亳白芍"品牌培育基地,致力于对"亳白芍"的科研体系、标准体系、生产体系等的建设,推动"亳白芍"的品牌建设。同时,加紧推进麒麟丸等特色品种的循证医学研究。

6、全面提升生产及质量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质量第一"的原则,全面严格执行新版GMP标准,通过风险分析、风险控制、生产关键点控制等全面规范公司生产过程,保障产品质量。通过多项GMP生产技术改造,全面提升了生产质量管理水平、生产线自动化水平和生产效率,有效降低了生产成本,提高了经济效益。

7、加强各项内控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不断加强公司内控管理,控制防范风险,规范公司运作,提高运作效率。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则指引的要求,开展公司治理自查活动活动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内控制度,确保公司各项内控工作确实有效,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各项内控制度得到有效的贯彻执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关于进一步提高辖区上市公司治理水平的指导意见》的规范要求,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公司对《公司章程》、《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进行修订。

8、加强环境保护与履行社会责任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清洁生产和节能减排工作,设立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和清洁生产领导小组规划与推进公司的清洁生产和节能减排等各项工作,公司加大环保技改投入,聘请专业的环保研究机构指导公司的环保工作,认真按照国家环保管理部门的各项规定进行环保自查并持续改进,使公司的环境保护管理水平和效果不断提升,通过了国家环保部门的环保核查。同时,公司继续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参与慈善事业,积极捐助、回馈社会。对于员工权益保障,公司认真保障企业员工的各项权益,履行企业的责任。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无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新增全资子公司抚松太安堂长白山人参产业园有限公司,该公司为报告期内公司全资设立,详见《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15)。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433　证券简称:太安堂　公告编号:2013-035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3年8月18日在公司麒麟园二楼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3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传真、送达、电话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名,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3票。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丁一岸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参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根据《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进行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

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433　证券简称:太安堂　公告编号:2013-037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13年上半年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2010年首次公开发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皮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554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9.82元。截至2010年6月7日,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45,5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4,27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81,230,000.00元。上述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广会所验字[2010]第08000800275号《验资报告》审验。

根据"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的要求,发行股票过程中发生的广告费、路演费、酒会及其他费用应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在收到募集资金时,由于尚未界定发行费用的范围,公司已将上述费用13,105,629.09元包含到发行费用,2010年12月已将其调增资本公积,并于2011年4月将其从基本户转回募集资金账户。

调整后,发行费用为人民币51,164,370.9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4,335,629.09元。

2、2012年定向增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561号文核准,非公开发行股票3,900万股。截至2012年12月12日止,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01,4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4,496,18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66,953,820.00元,该募集资金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会所验字[2012]第12005660013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2013年上半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期末余额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募集资金净额	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本年使用金额		期末余额
				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	本期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2010年首次公开发行	694,335,629.09	7,033,587.68	688,194,818.09	366,100.00	8,020,641.00	4,787,657.68
2012年定向增发	766,953,820.00	2,488,631.81	257,757,640.88	133,113,632.52		378,571,178.41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公司累计直接投入项目运用的募集资金841,383,131.48元,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分别为65,490,000.00元和180,579,701.01元,累计已投入1,087,452,832.49元,加上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净额9,522,219.49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383,358,836.09元,与募集资金专户中的期末资金余额385,135,016.09元的差异为已发生尚未转出的发行费用。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建立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以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2008年3月9日召开的2007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并于2011年8月12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上进行第一次修订。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严格的审批制度,以便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执行

公司分别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奉贤(庄行)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亳州华佗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抚松县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0年首次公开发行资金分别用于自动软膏剂GMP生产线建设项目、全日动丸剂GMP生产线建设项目、全自动洗剂GMP生产线项目、全自动口服液制剂GMP生产线项目、竞买月浦南工业园区土地使用权及上盖物等相关资产、太安堂研发中心(上海)建设项目、丸剂口服固体制剂全自动GMP生产项目、胶囊口服固体制剂全自动GMP生产项目、收购潮州市杉源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归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2012年定向增发资金分别用于太安堂中成药技术改造项目、宏兴中成药技术改造项目、吉林抚松人参产业基地项目、安徽亳州中药产业基地项目、物流中心建设项目、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太安堂研发中心(上海)升级改造项目。

公司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共同分别与上述开户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金额为385,135,016.09元,系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和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已减手续费),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1）2010年首次公开发行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号	存款方式	存款余额	备注
民生银行汕头分行	1701014160003733	活期存款	1,211,572.27	-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奉贤(庄行)支行	327614280100341 08	活期存款	3,576,085.41	-
合　计			4,787,657.68	

（2）2012年定向增发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号	存款方式	存款余额	备注
民生银行汕头分行	170101416000454 8	活期存款	5,807,455.64	
	170101434000079 86	定期存款	17,000,000.00	
民生银行汕头分行	700034288	定期存款	5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汕头分行	2002041329200011703	活期存款	38,778,991.26	
	2002041314000000280	定期存款	3,390,000.00	
中国银行汕头分行	692559913596	活期存款	20,042,806.86	
	676960093438	定期存款	50,356,250.00	
中国建设银行亳州华佗支行	07911001040008241	活期存款	94,899,905.77	
中国农业银行抚松县支行	34001886705250366 3	活期存款	100,071,948.88	
合计			380,347,358.4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2010年首次公开发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9,433.56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38.6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69,658.1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全自动软膏剂GMP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7,019.80	6,937.75		6,937.75	100.00%	2011年12月22日	658.17	是	否
全自动丸剂GMP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4,587.50	4,513.65		4,513.65	100.00%	2011年12月22日	1,088.67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155.90		155.90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1,607.30	11,607.30		11,607.30	-	-	1,746.84	-	-
超募资金投向										
竞买月浦南工业园区土地使用权及上盖物等相关资产	否	12,000.00	10,400.00		10,400.00	100.00%	2012年3月31日	-	不适用	否
液体制剂全自动GMP生产线项目	否	4,100.00	4,143.89		4,143.89	100.00%	2012年12月31日	201.79	是	否
洗剂全自动GMP生产线项目	否	3,900.00	3,746.79	23.35	3,646.89	97.33%	2012年12月31日	162.55	是	否
太安堂研发中心(上海)建设项目	否	2,500.00	2,174.04		2,174.04	100.00%	2013年6月30日	-	不适用	否
丸剂口服固体制剂全自动GMP生产项目	否	3,000.00	3,000.00		2,660.99	88.70%	2013年9月30日	-	不适用	否
胶囊口服固体制剂全自动GMP生产项目	否	3,000.00	2,821.22	13.26	2,796.72	99.13%	2012年12月31日	131.32	是	否
收购潮州市杉源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	否	7,777.26	7,777.26		7,777.26	100.00%	2011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	-	6,549.00	6,549.00		6,549.00	10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	-	15,000.00	17,214.06	614.06	17,214.06	100.00%	-		是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57,826.26	57,826.26	650.67	57,362.85	-	-	495.66	-	-
募集资金利息补充流动资金		688.00	688.00	188.00	688.00	100.00%				
合　计		70,121.56	70,121.56	838.67	69,658.15	-	-	2,242.5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太安堂研发中心(上海)建设项目和丸剂口服固体制剂全自动GMP生产项目由于实施地点上海金皮宝制药有限公司进行新版GMP认证影响了原计划进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1、2010年7月1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6,549万元和10,000万元分别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截止2013年6月30日,该超募资金已全部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营运资金。2、2010年9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竞买土地使用权及上盖物等相关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用于竞买位于汕头市月浦工业区土地使用权、全部上盖物以及厂房内附带的设备等相关资产。截止2013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10,400万元。3、2010年11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液体制剂全自动GMP生产线项目和洗剂全自动GMP生产线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8,000万元用于投资在公司的生产基地建设液体制剂全自动GMP生产线项目和洗剂全自动GMP生产线项目。截止2013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7,790.79万元。4、2010年11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金皮宝制药有限公司增资并建设太安堂研发中心(上海)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2,5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上海金皮宝制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并由上海金皮宝制药有限公司以2,500万元对上海金皮宝制药有限公司的厂房进行扩建,投资建设太安堂研发中心(上海)。截止2013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2,174.04万元。5、2011年4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5,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截止2013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5,000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6、2011年7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金皮宝制药有限公司增资并建设太安堂研发中心(上海)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2,5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上海金皮宝制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并由上海金皮宝制药有限公司以2,500万元对上海金皮宝制药有限公司的厂房进行扩建,投资建设太安堂研发中心(上海)。截止2013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2,174.04万元。7、2011年7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上海金皮宝制药有限公司增资并建设太安堂研发中心(上海)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2,5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上海金皮宝制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并由上海金皮宝制药有限公司以2,500万元对上海金皮宝制药有限公司的厂房进行扩建,投资建设太安堂研发中心(上海)。截止2013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2,174.04万元。8、2011年11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收购潮州市杉源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77,772,629.09元和自有资金合计人民币13,600.00万元收购潮州市杉源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截止2013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77,772,629.09元。9、2012年1月1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和部分超募资金以及募集资金银行利息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投项目节余资金155.90万元、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1,600.00万元以及募集资金银行利息5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截止2013年6月30日,该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和部分超募资金以及募集资金银行利息已全部补充流动资金。10、2013年2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及募集资金部分银行利息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614.06万元和募集资金银行利息188.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截止2013年6月30日,该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和募集资金银行利息已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关于将募投项目的两条生产线调整安装到公司新生产基地的议案》,对公司募投项目的全自动软膏剂GMP生产线建设项目和全自动丸剂GMP生产线建设项目生产线的安装地点进行调整。由原安装地点汕头市潮汕路月浦南工业区的公司制剂大楼四层(全自动软膏剂GMP生产线建设项目)和五层(全自动丸剂GMP生产线建设项目)变更为汕头市潮汕路月浦北地工业区的公司生产基地。2、鉴于公司新生产基地部分配套设施的建设未能按期时间计划完成,导致有可能延误募投项目生产线的计划投产时间。为使两条募投项目生产线能尽快建成投产,满足公司销售量增加对生产能力增长的需求,公司第二届第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生产线实施地点调整的议案》,将该两条募投项目生产线按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地点方案进行建设,即仍然建设、安装于位于汕头市潮汕路月浦南工业区的公司制剂大楼四层和五层。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截至2010年6月7日),本公司对募投项目累计已投入8,334.51万元。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8,334.51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募投项目于2011年12月22日全面投产,全自动软膏剂GMP生产线建设项目节余82.05万元,全自动丸剂GMP生产线建设项目节余73.86万元,公司募投项目合计节余资金155.90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原因是:加强项目管理和费用控制,在资源充分利用的前提下,通过对项目的各个环节的优化和设备的科学选型等措施,节约了项目投资总额。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2）2012年定向增发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6,695.38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311.3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9,087.1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太安堂中药技术改造项目	否	15,087.50	13,722.15	457.65	13,484.92	98.27%	2012年12月31日	796.20	是	否
宏兴中药技术改造项目	否	23,030.60	13,548.50	-	12,748.50	94.10%	2012年12月31日	555.19	是	否
中药GAP种植基地建设项目	是	10,021.00	0.00	-	-	-	-		不适用	否
物流中心建设项目	否	10,018.10	10,018.10	5,953.85	5,953.85	59.43%	2013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18,032.00	18,032.00	6,899.86	6,899.86	38.26%	2013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太安堂研发中心(上海)升级改造项目	否	4,000.00	4,000.00	0	0	0%	201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吉林抚松人参产业基地项目	否	0	11,386.35	0	0	0%	201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安徽亳州中药产业基地项目	否	0	9,482.10	0	0	0%	201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80,189.20	80,189.20	13,311.36	39,087.13		-		1,351.39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　计		80,189.20	80,189.20	13,311.36	39,087.13		-		1,351.3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截至2012年12月12日),本公司对募投项目累计已投入23,176.76万元。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3,176.76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1、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太安堂中成药技术改造项目"节余募集资金1,365.35万元。2、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宏兴中成药技术改造项目"节余募集资金9,482.10万元。以上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原因是:加强项目管理和费用控制,在资源充分利用的前提下,通过对项目的各个环节的优化和设备的科学选型等措施,节约了项目投资总额。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2013年,公司确定了发展战略和产业布局,一是计划投资建设吉林抚松人参产业基地,拓展公司新的经营领域,开拓新的业务增长点,进入人参和保健品领域;二是计划投资建设安徽亳州中药产业基地,开拓中药材经营业务,同时保障公司部分中药材货源供应、保证药材质量、控制产品成本。为使募集资金能够实现最优配置和最大效益,公司将原计划投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药GAP种植基地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变更为投入建设"吉林抚松人参产业基地"。以上变更事项经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公告《关于公司2012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药GAP种植基地建设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0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正在实施中。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二）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1）2010年首次公开发行

公司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直接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全自动软膏剂GMP生产线建设项目"和"全自动丸剂GMP生产线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8,334.51万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全自动软膏剂GMP生产线建设项目	7,019.80	5,137.75
全自动丸剂GMP生产线建设项目	4,587.50	3,196.76

审计机构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广会所专字[2010]第08000800286号"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就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各自发表独立意见。一致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事项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2）2012年定向增发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直接以募集资金231,767,640.88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太安堂中成药技术改造项目	15,087.50	10,428.26
宏兴中成药技术改造项目	23,030.60	12,748.50

审计机构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广会所专字[2012]第12005710020号"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就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各自发表独立意见。一致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